

先进矿山装备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

岗位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

一、安全工作组组长安全职责

先进矿山装备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实验室安全工作组组长为本单位安全总责任人，严格执行学校有关安全管理规定，并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组织制定实验室安全管理细则。

二、安全工作副组长安全职责

1、经常对实验室人员进行法律法规教育和“四防”安全教育，督促全体员工自觉遵守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2、经常组织安全检查，做好安全记录。发现隐患漏洞，及时处理。因客观因素凡本实验室难以整改的，必须采取临时应急措施，同时向上级领导书面汇报，以求得到解决。

3、指定专人负责保管易燃、易爆、化学危险物品和贵重仪器设备、材料进行分类贮存，做到责任到人，严格危险物品管理及使用制度，控制领用数量，掌握危险物品的使用情况。

4、确定安全检查员，负责日常安全检查工作。

5、有案情发生时，必须第一时间到现场并组织保护好现场，及时报案，提供情况，协助查破。发生事故，要认真追查，分清责任，及时上报处理。

三、各研究所所长安全职责

- 1、各研究所所长对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负责,并服从其领导。
- 2、对进入实验室的师生做好安全操作规程的指导和教育工作,严格执行危险物品领用保管制度,确保安全。
- 3、协助教师做好实验准备,实验结束后,认真检查实验所用电、气、水源是否切断,并做好安全记录。
- 4、对实验室内一切电气设备应定期检查,禁止乱拉、乱接和超负荷运行,电源线路,电源开关必须保持完好状态,做到安全用电。

四、实验指导教师安全职责

- 1、切实按实验指导书指导实验,严格要求学生共同遵守实验室各项安全管理规则。
- 2、认真检查实验准备工作,包括所需仪器和实验材料,防止使用操作带有安全隐患的仪器设备。
- 3、实验前,必须给学生讲清本实验所用仪器设备的性能,操作规程等。实验过程中,认真检查操作情况,发现违章操作的应及时纠正。
- 4、学生实验完毕,指导学生及时整理仪器设备和清理杂物,凡属危险物品应按规定交回,专人收管,并认真检查实验所用的电、气、水源关闭情况。
- 5、熟悉本实验室安全要求,配备消防器材,并保持良好状态,懂得一般消防器材的性能和使用方法。
- 6、对实验所用大型设备,按管理要求填写使用记录,如有损坏,及时通知该仪器主管人员组织维修。一旦发生事故,协助保护现场,必要时应采取临时应急措施,以免事故扩大,并及时上报。
- 7、必须熟悉危险物品的化学性质和仪器设备的性能,严格遵守本单位各项安全管理制度的安全操作规程。

先进矿山装备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

2018年11月16日

